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3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谢晓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郅玉娜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92,454,045.41	653,286,362.69	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437,219.08	3,360,880.62	35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78,278.14	574,998.62	-32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685,041.77	181,475,444.56	-93.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5	0.0027	362.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5	0.0027	362.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5%	0.12%	0.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5,552,789,862.46	5,488,550,361.39	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80,093,592.87	2,817,001,673.59	-1.31%

注：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填列，其中公司在计算本报告期末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时，按照扣减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1,237,923,206 股进行计算。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723,974.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81,862.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867,171.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89.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48,523.04
合计	16,715,497.22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4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谢保军	境内自然人	21.16%	265,927,345		质押	231,758,800
焦会芬	境内自然人	7.96%	100,000,000		质押	100,000,000
焦耀中	境内自然人	5.45%	68,425,500		质押	67,025,20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恒 星科技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2.69%	33,799,814			
贾跃彩	境内自然人	2.64%	33,114,170		质押	33,107,070
谭士泓	境内自然人	1.63%	20,503,910		质押	13,600,00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 户	其他	1.28%	16,140,001			
融通资本－工商银行－广东粤财信托－ 粤财信托·金粤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6%	15,893,890			
#河南克瑞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恒盈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5%	15,751,600			
夏重阳	境内自然人	0.81%	10,2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谢保军	265,927,345	人民币普通股	265,927,345			
焦会芬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焦耀中	68,425,500	人民币普通股	68,425,50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恒 星科技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	33,799,814	人民币普通股	33,799,814			
贾跃彩	33,114,170	人民币普通股	33,114,170			
谭士泓	20,503,910	人民币普通股	20,503,91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16,140,001	人民币普通股	16,140,001			
融通资本－工商银行－广东粤财信托－ 粤财信托·金粤 1 号集合资金信托 计划	15,893,890	人民币普通股	15,893,890			

#河南克瑞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恒盈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75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51,600
夏重阳	10,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谢保军、焦耀中、谭士泓为公司发起人，其中谢保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21.16%的股份。对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序号	证券约定购回账户名称	投资者证券账户名称	约定购回股份数量（股）	比例%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谭士泓	15,540,000.00	96.28
2		谭景睿	600,000.00	3.72
3		温潇	1.00	0
合计	-	-	16,140,001	100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持有待售资产	-71.59%	主要系本期将持有待售资产处置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11%	主要系本期增加土地预付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62.50%	主要系上年预收的土地补偿款随土地的处置转出所致
长期应付款	-47.49%	主要系本期专项应付款减少所致
库存股	-	本期末库存股新增 5,234.53 万元, 主要系本期回购公司股份所致
财务费用	48.56%	主要系本期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96.32%	主要系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49.63%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贴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99.59%	主要系本期营业外需支出的费用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36.46%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增值税退税收入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	本期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072.40 万元, 主要系本期处置无形资产增加收益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6%	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85%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赎回减少及回购股份增加现金支出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51%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应收票据保证金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一)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股份被质押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本公司控股股东谢保军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31,758,8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8.44%, 其中 131,608,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质押给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150,8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本公司股东焦耀中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67,025,2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5.33%, 其中 6,410,2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615,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质押给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本公司股东焦会芬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00,00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7.96%, 其中 10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 对外投资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建设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有机硅聚合物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详见 2019 年 1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三)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2018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并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披露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的议案》，对回购报告中涉及的股份回购资金总额、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等要素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截止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8,575,1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最高成交价为 2.9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6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52,335,949.57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谢保军、焦耀中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及配偶、父母及配偶之父母、子女及子女之配偶、子女配偶之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之兄弟姐妹目前没有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在本人持有股份公司 5% 以上股份期间，本人不再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并尽力阻止配偶、父母及配偶之父母、子女及子女之配偶、子女配偶之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之兄弟姐妹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持有股份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各股东均采取了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2006年05月28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谢晓博、谢保万、孙国顺、赵文娟、徐会景、张云红、郭志宏、赵志英、谢保健、李明、谢进宝	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保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以下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承诺："（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包括本人在内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限制超标准报销差旅费、交通费、出国考察费等费用。（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禁止以下行为：1、用公款支付非因公的消费娱乐活动费及礼品费；2、违反规定用公款为个人购买商业保险或者支付相关费用 3、违反规定用公款支付应当由个人负担的各种名义的培训费、书刊费等。（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要求，提议（如有权）并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五）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承诺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提议（如有权）并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股权激励方案时，将其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	2016年02月29日	长期	正在履行

			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股权激励方案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六）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七）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谢保军	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保军先生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如下：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16 年 02 月 29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谢晓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4 月 23 日